

WS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 236—2003

生殖器疱疹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

Diagnostic criteria and principles of management of genital herpes

2003-06-27 发布

2004-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第2章为强制性，其余为推荐性。

生殖器疱疹是一种常见性病，由单纯疱疹病毒(herpes simplex virus, HSV)感染所引起，容易复发。近年来，该病在我国的发病率迅速上升，成为最常见的性病之一。为了对生殖器疱疹患者提供可靠的诊断，进行合适的治疗，以及了解我国生殖器疱疹的流行状况和流行趋势，为防治工作提供可靠的依据，特制定本标准。

在制定本标准的过程中，认真研究了我国卫生部于2000年8月颁布的《性病诊疗规范和性病治疗推荐方案》，参阅了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CDC)于1996年9月修订的生殖器疱疹诊断标准，以及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新近公布的《性传播疾病治疗指南》(1998年)的相关部分。

本标准的附录A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的附录B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卫生部疾病控制司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研究所、全国性病麻风病控制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赖伟红、邵长庚。

本标准由卫生部委托卫生部传染病防治监督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生殖器疱疹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生殖器疱疹的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

本标准适用于全国各级性病防治机构、医疗保健机构和卫生防疫机构。

2 诊断标准

2.1 接触史

有非婚性接触史或配偶感染史。

2.2 临床表现

2.2.1 主要分为原发性和复发性两种临床类型。

2.2.2 原发性生殖器疱疹

2.2.2.1 潜伏期 2 d~20 d(平均 6 d)。

2.2.2.2 外生殖器或肛门周围有集簇的或散在的小水疱,2 d~4 d 后破溃形成糜烂或溃疡,自觉疼痛。

2.2.2.3 腹股沟淋巴结肿大,有压痛。

2.2.2.4 常常伴有发热、头痛、乏力等全身症状。

2.2.2.5 病程约 2 周~3 周。

2.2.2.6 以往从无类似发作史。

2.2.3 复发性生殖器疱疹

2.2.3.1 原发皮损消退后,皮疹可反复发作。与原发性生殖器疱疹相比,复发性生殖器疱疹的局部症状和皮损轻微,腹股沟淋巴结肿大少见,全身症状少见,病程较短。

2.2.3.2 起皮疹前,局部有烧灼感、针刺感或感觉异常等前驱症状。

2.2.3.3 外生殖器或肛门周围有集簇的小水疱,很快破溃形成糜烂或浅表溃疡,自觉症状较轻。

2.2.3.4 病程约 1 周~2 周。

2.2.3.5 以往曾有过类似发作史。

2.3 实验室检查

2.3.1 细胞学检查(Tzanck 涂片) 以玻片在水疱或溃疡基底部作印片,瑞特染色或姬姆萨染色,显微镜下可见到具有特征性的多核巨细胞或核内病毒包涵体。

2.3.2 病毒抗原检测 从皮损处取标本,以单克隆抗体免疫荧光试验(IF)或酶联免疫吸附试验(ELISA)检测单纯疱疹病毒抗原。

2.3.3 病毒培养 从皮损处取标本作病毒分离培养,发现有单纯疱疹病毒引起的特征性细胞病变。

2.4 病例分类

2.4.1 临床诊断病例 具备 2.1 和 2.2 指标。

2.4.2 确诊病例 除了具备 2.1 和 2.2 指标外,还具备 2.3 指标中的任何一项。

3 处理原则

3.1 治疗原则

及时足量使用抗病毒药物,以减轻症状、缩短病程和控制疾病的传染与复发。

3.2 临床治愈标准

生殖器疱疹是一种不可治愈的病毒性疾病。治疗后,患处皮损完全消退,疼痛、感觉异常及淋巴结

肿痛消失,即为临床治愈。

3.3 管理与预防

3.3.1 管理 首次诊断的生殖器疱疹病例应报告。

3.3.2 预防 虽然生殖器疱疹的预防与其他性病有相似之处,但有自身的特点。目前尚无可临床应用的疫苗,因此生殖器疱疹的预防主要包括咨询和健康教育两个方面。

3.3.2.1 咨询 包括以下内容:

- a) 告诉患者此病的自然病程,强调其复发性、无症状排毒,无症状期间也可发生单纯疱疹病毒的性传播;
- b) 告诉患者此病的常见复发诱因,避免心理紧张、抑郁或焦虑等不良情绪,通过避免复发诱因可减少复发;
- c) 向所有育龄患者(包括男性患者)讲清胎儿和新生儿疱疹感染的危险性;
- d) 告诉原发性感染的患者,抗病毒治疗可缩短疾病复发的病程,抗病毒抑制疗法可减少或预防复发。

3.3.2.2 健康教育 对患者和高危人群应加强健康教育,促进其改变性行为,避免非婚性接触,提倡使用安全套。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生殖器单纯疱疹病毒感染的实验室诊断

A.1 标本的采集**A.1.1 标本采集部位**

生殖器疱疹的病损发生于生殖器、肛门及其周围。男性患者常见受累部位为包皮、冠状沟、龟头、阴茎干,少见部位为阴囊、肛周、阴阜、腹股沟、股臀部。女性患者常见受累部位为大阴唇、小阴唇、会阴、肛周、阴道口、宫颈,少见部位为阴阜、腹股沟、股臀部。在男性同性恋者中,常见肛门、直肠受累。原发性生殖器疱疹的病程为2周~3周,病毒排放的持续时间为12d。复发性生殖器疱疹的病程为1周~2周,病毒排放的持续时间为4d。取材时,应尽可能取疱液和溃疡,以提高检查的阳性率。取材后,将标本放入装有1mL~2mL病毒运送液或Hank's液的小瓶中送检(病毒培养),或直接涂片作细胞学检查或病毒的直接免疫荧光检查。

A.1.2 标本采集方法

A.1.2.1 疱液取材 用结核菌素注射器和25号(0.5mm口径)针头从成熟水疱或脓疱中抽取疱液,注入到装有1mL~2mL病毒运送液或Hank's液的小瓶中,或者刺破水疱后用棉拭子或涤纶拭子取样。

A.1.2.2 溃疡取材 先将溃疡表面痂皮或污物去除,再用棉拭子或涤纶拭子用力擦拭或刮取溃疡基底部和未愈合部位,尤其是溃疡边缘部位的组织液或渗出液。

A.1.2.3 其他病损标本的采集 采集除水疱及溃疡外的其他皮损标本时,先用一棉拭子清除局部污物,再用另一棉拭子反复擦拭红斑丘疹部位取皮肤粘膜上皮细胞,或取痂皮及痂下组织液。采集男性尿道内标本时,将男用尿道拭子伸入尿道内2cm~4cm,捻转数圈停留10s后取出。采集女性宫颈管标本时,先用一棉拭子擦去宫颈表面粘液,再用另一棉拭子插入宫颈管1cm~2cm,捻转数圈,停留10s后取出。

A.1.3 标本运送

取材后,若不能立即进行检查,应尽可能将标本放入病毒运送液中,弃去拭子,置冰浴或4℃送检。

A.1.4 标本保存

用于病毒培养的标本,如在取材当天(24h内)接种,可暂时置4℃冰箱保存;如不能当天接种,应置-70℃低温冰箱保存。

A.2 细胞学检查**A.2.1 原理**

HSV感染细胞后,可使细胞产生特征性细胞病变。取细胞作涂片,用显微镜观察细胞的变化,同时观察病毒包涵体形态,有助于诊断。

A.2.2 方法

A.2.2.1 涂片 用棉拭子或手术刀或刮刀在水疱或溃疡基底部取含有细胞的组织液,直接轻轻涂布于玻片上,制成涂片,室温干燥。

A.2.2.2 固定 皮肤粘膜标本,用甲醇固定5min;宫颈标本,用95%乙醇固定15min~60min。

A.2.2.3 染色 标本固定后,对皮肤粘膜标本,用Tzanck涂片染色法检查,即用姬姆萨染液或瑞特-姬姆萨(Wright-Giemsa)染液染色15min~30min。对宫颈标本,用巴氏(Papanicolaou)染色法染色。

A.2.3 结果

标本染色后，在光镜（油镜）下观察结果。感染细胞呈气球样变或出现胞浆空泡，感染细胞可相互融合成多核巨细胞，有时见核内包涵体。

A.2.4 注意事项

原发性生殖器疱疹时，细胞学检查容易成功，皮损早期取材效果较好。具有特征性细胞病变的HSV感染细胞在水疱或溃疡基底数量最多，随着皮损的愈合其数量减少。

A.2.5 临床意义

检查到细胞有特征性病变或见到病毒包涵体，有助于诊断。但这种检查的敏感性为抗原检测法、DNA检测法或病毒培养法的50%~70%，而且不具有特异性，其他疱疹病毒（如水痘-带状疱疹病毒）感染也可引起类似的细胞病变。

A.3 抗原检测

A.3.1 总述

用免疫学方法检测HSV抗原是目前最常用的快速诊断方法。这些方法以抗HSV抗体（单克隆抗体或多克隆抗体，常用单克隆抗体）为基础，包括直接免疫荧光法、免疫酶染色和酶联免疫吸附试验（ELISA）。其中直接以免疫荧光法应用较多，现以之为例作一阐述。

A.3.2 原理

先将异硫氰酸（FITC）和罗丹明等荧光素与特异性抗HSV抗体结合，在一定条件下，再与标本中的相应HSV抗原结合，形成有荧光的抗原-抗体复合物，通过荧光显微镜观察，可看到复合物发出的荧光，即表示标本中存在HSV抗原。

A.3.3 方法

A.3.3.1 涂片 方法与细胞学检查法相同。

A.3.3.2 固定 用丙酮或甲醇固定标本10 min。

A.3.3.3 漂洗 用PBS（pH 7.2）漂洗3次，每次1 min。

A.3.3.4 干燥 37℃或自然干燥。

A.3.3.5 染色 滴加异硫氰酸（FITC）标记HSV荧光单克隆抗体工作液，置37℃湿盒中，结合30 min~1 h。

A.3.3.6 漂洗 用PBS（pH 7.2）漂洗3次，每次5 min，再用双蒸水洗1次。

A.3.3.7 干燥 37℃或自然干燥。

A.3.3.8 封片 用封片液（由90%甘油和10%的PBS组成）1滴封片。

A.3.3.9 结果观察 在透射或落射荧光显微镜下（紫外线波长495 nm）观察结果。结果记录方法：-为无荧光；±为极弱可疑荧光；+为荧光较弱，但清晰可见；++为荧光明亮；++~+++为荧光强，且范围广泛。

A.3.4 结果

HSV抗原阳性时，上皮细胞的细胞浆和细胞核内可见亮绿荧光；而阴性时，上皮细胞则复染成橙红或暗红色，无亮绿色荧光。

A.3.5 注意事项

A.3.5.1 由于组织细胞中存在自然荧光，易出现非特异性结果，每次试验均应设置已知阳性和阴性标本对照。

A.3.5.2 要选择特异性好、质量可靠的抗体，最好选用单克隆抗体。

A.3.6 临床意义

免疫荧光法的敏感性是病毒分离培养法的70%~90%。由于方法简单、敏感性和特异性好等优点，免疫荧光试验是目前临床HSV检测的常用方法。

A.4 病毒培养

A.4.1 原理

通过组织培养法分离培养 HSV, 每天观察病毒对敏感细胞的细胞病变(cytopathic effect, CPE), 初步确定病毒的存在。CPE 通常是 HSV 感染的特征性改变, 但其他疱疹病毒如水痘-带状疱疹病毒(VZV)、巨细胞病毒(CMV)感染也可引起类似的 CPE, 因而需要通过免疫学方法(如免疫荧光法、免疫酶法、酶联免疫吸附试验等)和分子生物学方法(如 DNA 限制性内切酶图谱、DNA 探针分子杂交技术)来鉴定和证实病毒的存在, 并进行病毒的分型。

A.4.2 材料

A.4.2.1 细胞 多采用贴壁生长的细胞系或原代细胞, 如非洲绿猴肾细胞(Vero)、宫颈癌细胞(He-la)、人胚肺纤维细胞(MRC-5)、乳地鼠肾细胞(BHK)、原代兔肾细胞(PRK)、人胚包皮细胞(HFF)等。各实验室可根据自己的条件和习惯来选择合适的敏感细胞系。

A.4.2.2 细胞生长培养基 含 10% 小牛血清的 RPMI 1640 培养基。成分: RPMI 1640 16.4 g, 庆大霉素 50 U/mL, 二性霉素 B 2 $\mu\text{g}/\text{mL}$, 新生牛血清 10%, 万古霉素 25 $\mu\text{g}/\text{mL}$, HEPES 0.025 \times 10⁻³ mol/L, 碳酸氢钠 3.0 g, L-谷氨酰胺 2 \times 10⁻⁴ mol/L。配制时, 双蒸水加至 1 000 mL, 用碳酸氢钠调节 pH 至 7.2, 正压过滤除菌, 4℃ 或 -20℃ 保存备用。

A.4.2.3 细胞维持培养基 含 2% 小牛血清的 RPMI 1640 培养基。配制时, 在细胞生长培养基的基础上, 将胎牛血清的浓度由 10% 改为 2%。

A.4.3 方法

A.4.3.1 标准的病毒分离培养法

A.4.3.1.1 单层细胞的准备 将冻存的细胞从液氮中取出, 置 37℃ 水浴中迅速融化后, 将其加入已含有细胞生长培养基的培养瓶中, 置 37℃ 孵育 8 h, 待细胞贴壁后换新鲜生长培养基, 继续培养 2 d~3 d。细胞融合成单层后, 弃培养基, 用适量胰蛋白酶溶液于 37℃ 消化细胞单层 4 min~5 min, 让细胞完全离散后加入生长培养基, 用吸管吹打细胞使之均匀混悬。用血球计数器计数细胞, 再以生长培养基作稀释, 使其达到所需细胞浓度(大约 10⁵/mL)。然后分装于 24 孔培养板中, 每孔加入 0.5 mL 细胞悬液。在 5% 二氧化碳(CO₂)、37℃ 及湿润空气环境下培养 1 d~2 d, 待细胞基本长成单层(约 80% 的细胞汇合)后, 即可用于标本接种。

A.4.3.1.2 标本接种 将临床标本在旋涡振荡器上振荡混匀, 如果是冻存标本, 则从 -70℃ 取出后立即置 37℃ 水浴迅速融化, 然后混匀。将细胞单层的培养基吸去, 每孔加入标本 0.2 mL~0.5 mL, 每份标本接种 1 孔~2 孔。在 5% 二氧化碳(CO₂)、37℃ 环境中孵育 1 h~2 h 后(病毒将吸附到细胞上), 吸去标本液, 加入维持培养基, 每孔 0.5 mL, 然后在 5% 二氧化碳(CO₂)、37℃ 及湿润空气环境下培养 3 d~7 d。对阴道、宫颈、尿道及脑脊液标本, 应每天更换培养基(注意: 所有待检标本均应保留部分标本, 以便在培养污染或操作失误时重做。)。

A.4.3.1.3 细胞病变的观察 接种标本后, 通过观察 CPE 来判断初步培养结果。作病毒培养时, 应每天观察 CPE。对培养结果阴性或可疑阳性者, 应观察至第 7 d; 或者收集细胞及上清液, 重新接种于新鲜细胞(盲传)。CPE 记录方法: 0 为无 CPE, 1+ 为 25% 以下的细胞出现 CPE, 2+ 为 25%~49% 的细胞出现 CPE, 3+ 为 50%~74% 的细胞出现 CPE, 4+ 为 75% 以上的细胞出现 CPE。

A.4.3.1.4 病毒传代 至少 50% 以上细胞出现 CPE 后, 收集培养物, 再次接种至新鲜细胞中。当培养至 50% 细胞出现 CPE 后, 收集感染细胞及上清液。1 200 g 离心 10 min 后弃上清, 用新鲜维持培养基将沉淀物混悬, 然后用于 HSV 鉴定及分型, 或置 -70℃ 低温冰箱保存。

A.4.3.1.5 病毒临床分离株的鉴定和分型 常用单克隆抗体免疫荧光法进行分型, 此法精确且简单。取细胞悬液涂片, 每个标本均为双份, 以作 HSV 鉴定和分型。操作方法参见 HSV 抗原检测(直接免疫荧光法)。

A.4.3.2 改良的病毒分离培养法

标准的病毒分离培养法通常需时 2 d~4 d, 可长达 14 d。为了缩短检测时间和提高检测的敏感性, 人们对标准的病毒分离培养法作了改良, 通过改良的培养法的检测时间可缩短至 16 h~48 h。改良的病毒分离培养法有两类:一类方法是将培养与免疫学技术(通常为免疫荧光技术)相结合;另一类方法是在接种临床标本后, 通过离心来增加病毒感染细胞的机会和效率。可两类方法同时应用。

A.4.4 结果

A.4.4.1 病毒培养时, 多数 HSV 临床株引起的 CPE 在标本接种后 2 d~4 d 内出现。HSV 引起的 CPE 具有一定的特征性, 典型的 CPE 表现为在初始时细胞浆颗粒增粗, 细胞变圆, 继而细胞肿胀, 气球样变, 可见融合细胞或多核巨细胞。早期 CPE 呈局灶性, 但标本中病毒量多者 CPE 一开始即呈弥漫性。

A.4.4.2 HSV 在多数敏感细胞系中复制一次需 12 h~18 h, 细胞病变的出现可早至接种后 16 h~24 h, CPE 出现时间取决于所选用的细胞系和所接种的病毒量(滴度或毒力)。50%以上的 HSV 临床毒株的 CPE 出现在接种后 24 h~48 h, 80%~90%阳性标本的 CPE 出现于接种后的 3 d~4 d, 而 95%以上在 7 d 以内出现 CPE, 仅有 5%左右的标本需 7 d 以上才出现 CPE。

A.4.4.3 单克隆抗体的免疫荧光鉴定和分型时, 阳性细胞的细胞浆和细胞核内可见亮绿荧光; 而阴性细胞则复染成橙红或暗红色, 无亮绿色荧光。

A.4.4.4 出现典型 CPE 时, 可报告为“HSV 初步培养阳性”。当用免疫学方法或其他方法鉴定或证实后, 可报告为“HSV 培养阳性”, 同时报告相应的 HSV 类型。

A.4.5 注意事项

A.4.5.1 HSV 对不同细胞的敏感性不同。应尽量选择敏感细胞系进行病毒培养, 而且细胞应为活力强的幼龄细胞。

A.4.5.2 临床标本可以来自皮损、尿道内、宫颈或宫颈管。取材前不要使用消毒剂, 取材时不要使用润滑剂。如使用藻酸钙拭子, 因藻酸钙对病毒有毒, 不能让其保留在运送培养基中, 而应将标本洗于培养基后将拭子丢弃。

A.4.5.3 接种的标本中含有活病毒(感染性病毒颗粒)。临床标本的获取部位及疾病不同病期均影响 HSV 培养的敏感性, 应尽量取水疱液或脓疱液进行接种培养。

A.4.5.4 正确的标本取材、运输和保存。标本取材后应尽快接种, 不能在 24 h 内接种的标本应在 -70℃ 冻存, 而不要只放于普通冰箱中。

A.4.5.5 标本接种时, 注意无菌操作, 避免细菌和真菌污染。

A.4.6 临床意义

细胞培养是 HSV 检测的“金标准”, 对病毒分离敏感、特异, 标本中只要有 1~10 个感染性病毒颗粒就可检出。生殖器疱疹患者的斑丘疹、水疱、脓疱、溃疡、结痂性皮损标本作 HSV 分离培养的敏感性分别为 25%、94%、87%、70% 和 27%。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生殖器疱疹的处理和治疗方案

B. 1 治疗目的

生殖器疱疹的治疗要视具体情况而定,治疗的目的在于:

- a) 减轻症状、促进皮损愈合、缩短排毒时间、减轻传染性、缩短病程;
- b) 预防或减少并发症;
- c) 预防复发或减少复发。

B. 2 处理和治疗原则

B. 2. 1 无症状或亚临床型生殖器单纯疱疹病毒感染无需药物治疗。有症状者的治疗包括全身治疗和局部处理两方面。全身治疗主要是抗病毒治疗和治疗合并感染,局部处理包括清洁创面和防止继发感染。

B. 2. 2 由于生殖器疱疹为一终生的复发性疾病,尚无彻底治愈方法,这常给患者带来很大的心理压力,引起心理紧张、抑郁或焦虑等不良情绪,而心理因素又可影响该病的自然病程。因此,应在患病早期及时给予医学咨询、社会心理咨询、药物治疗等综合处理措施,以减少疾病复发。

B. 3 治疗药物和治疗方案

B. 3. 1 全身治疗的药物主要为开链鸟苷衍生物,包括阿昔洛韦、伐昔洛韦、泛昔洛韦和更昔洛韦。治疗耐阿昔洛韦毒株所致生殖器疱疹的药物有膦甲酸、西多福韦(cidofovir)。这些抗病毒药物治疗能减轻症状、缩短病程、减少排毒、抑制复发、减轻传染性,但并不能消除潜伏感染。

B. 3. 2 抗病毒治疗**B. 3. 2. 1 初发生殖器疱疹(包括原发性生殖器疱疹)**

B. 3. 2. 1. 1 阿昔洛韦 200 mg,每天 5 次;或伐昔洛韦 300 mg,每天 2 次;或泛昔洛韦 250 mg,每天 3 次。均为口服,疗程 7 d~10 d。

B. 3. 2. 1. 2 对于有疱疹性直肠炎及口炎、咽炎表现者,可适当增大剂量或延长疗程至 10 d~14 d。

B. 3. 2. 1. 3 对于播散性 HSV 感染或有肺炎、肝炎和脑膜炎等严重并发症的生殖器疱疹,可给予阿昔洛韦 5 mg/kg~10 mg/kg,静脉滴注,每 8 h 1 次,疗程为 5 d~7 d 或直至临床表现消失。

B. 3. 2. 2 复发性生殖器疱疹

发作时的抗病毒治疗,最好在出现前驱症状或皮损出现 24 h 内开始用药。可给予:阿昔洛韦 200 mg,每天 5 次;或伐昔洛韦 300 mg,每天 2 次;或泛昔洛韦 125 mg~250 mg,每天 3 次。均为口服,疗程为 5 d。

B. 3. 2. 3 复发频繁(每年复发≥6 次)或心理负担极重的复发性生殖器疱疹

可采用抗病毒长期抑制疗法:阿昔洛韦 400 mg,每天 2 次;或伐昔洛韦 300 mg,每天 1 次;或泛昔洛韦 125 mg~250 mg,每天 2 次。需长期持续给药,疗程一般为 4 个月~1 年。

B. 3. 2. 4 免疫缺陷者或 HIV/AIDS 感染者的生殖器疱疹

可适当增加药物的剂量,持续给药直至临床缓解。如使用阿昔洛韦治疗后,皮损或症状持续存在,应怀疑 HSV 对阿昔洛韦耐药。所有耐阿昔洛韦的 HSV 毒株均对伐昔洛韦耐药,大多数也对泛昔洛韦耐药。可改用膦甲酸钠静脉滴注治疗,剂量为 40 mg/kg~60 mg/kg,每 8 h 1 次,直至临床缓解。

B. 3. 2. 5 妊娠期生殖器疱疹

在孕妇患者中,阿昔洛韦等药物的使用尚有争议。目前主张,孕妇初发生殖器疱疹患者可口服阿昔洛韦治疗;有严重并发症而可能危及生命者,应静脉滴注阿昔洛韦治疗。对于频繁复发或新近感染的孕妇生殖器疱疹患者,在近足月时,可通过阿昔洛韦治疗以减少活动性损害的出现,从而降低剖宫产率。对于既往有复发性生殖器疱疹病史,但近足月时无复发迹象的孕妇,可不进行阿昔洛韦治疗。对于有活动性皮损或有发作前驱症状的孕妇,在无禁忌症的前提下,可于破膜之前进行剖宫产术,但剖宫产术并不能完全防止新生儿疱疹的发生。对无活动性皮损的孕妇患者,可从阴道分娩,但分娩后要对其新生儿是否出现发热、昏睡、吃奶时吸吮无力、抽搐或发生皮损进行密切监测,以便及时处理。

B. 3. 2. 6 新生儿疱疹

阿昔洛韦 $30 \text{ mg}/(\text{kg} \cdot \text{d}) \sim 60 \text{ mg}/(\text{kg} \cdot \text{d})$, 静脉滴注, 疗程为 10 d~21 d。

B. 3. 3 局部处理

皮损局部可采用生理盐水或 3% 硼酸溶液清洗,要保持患处清洁、干燥。可外用 3% 阿昔洛韦霜、1% 喷昔洛韦乳膏等,但局部治疗的疗效远逊于系统性用药。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卫生防疫司.性病防治手册.第二版.南京:江苏科技出版社.1998.65-71
- [2] 赖伟红,韩国柱.生殖器疱疹的预防和控制——问题和对策.国外医学皮肤性病学分册,1997,23(2):69-72
- [3] 赖伟红,叶顺章.生殖器疱疹临床研究的某些新进展.国外医学皮肤性病学分册,2000,26(3):162-166
- [4] 邵长庚,王千秋.美国最近修订的性病诊断标准.国外医学皮肤性病学分册,1998,24(1):41-44
- [5] 赖伟红,邵长庚.生殖器疱疹的流行病学及危险因素.国外医学皮肤性病学分册,1996,22(5):261-265
- [6] 赖伟红,叶顺章.性传播生殖器溃疡性疾病与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感染.国外医学皮肤性病学分册,1998,24(5):282-285
- [7] 龚向东,叶顺章,张君炎,等.1991~2001年我国性病流行病学分析.中华皮肤科杂志,2002,35(3):178-182
- [8] 唐家琪,陶开华,李越希,等.已婚育龄妇女HSV感染的分子流行病学调查.中华流行病学杂志,1993;14:223-226
- [9] 叶顺章,张木有.现代性传播疾病实验诊断技术.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1999.82-92
- [10] 赖伟红,韩国柱,王千秋,等.万乃洛韦和阿昔洛韦治疗复发性生殖器疱疹.中华皮肤科杂志.1999.32(1):64-65
- [11] 赖伟红,韩国柱,王千秋,等.盐酸伐昔洛韦和阿昔洛韦治疗初发生殖器疱疹的对比研究.中国皮肤性病学杂志.2000;14(1):34-36
- [12] CDC. 1998 Guidelines for treatment of sexually transmitted diseases. MMWR, 1998, 47 (No, RR-1):18-41
- [13] Holmes KK, Mardh PA, Sparling PF, et al. *Sexually transmitted diseases*, 3rd ed. New York:McGraw-Hill, 1999. 269-283, 285-312
- [14] Shubladze AK, Huang ZS. Study on antigenic properties of herpes virus(Russ.). Prob Virology, 1959,(1):80-85
- [15] Huang ZS. An experimental study of herpes simplex virus(Russ.). Prob Virology, 1959, (3):355-362
- [16] Mindel A. Public and personal health implications of asymptomatic viral shedding in genital herpes. Sex Transm Inf, 1998; 74:387-389
- [17] Corey L. The current trend in genital herpes: progress in prevention. Sex Transm Dis, 1994;21:S38-S44
- [18] Dada AJ, Ajayi AO, Diamondstone L, et al. A serosurvey of *Haemophilus ducreyi*, syphilis, and herpes simplex virus type 2 and their association with 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among female sex workers in Lagos, Nigeria. Sex Transm Dis, 1998; 25:237-242
- [19] Ross JD, Smith IW, Elton RA. The epidemiology of herpes simplex type 1 and 2 infection of the genital tract in Edinburgh 1978—1991. Genitourin Med, 1993; 69:381-383
- [20] Safrin S, Shaw H, Bolan G, et al. Comparison of virus culture and th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for diagnosis of mucocutaneous herpes simplex virus infection. Sex Transm Dis,

- 1997; 24:176-180
- [21] Pereira FA. Herpes simplex: evolving concepts. J Am Acad Dermatol, 1996; 35:503-520
 - [22] Ashley R L, Corey L. HSV type specific antibody tests: patients are ready, are clinicians? Genitourin Med, 1997; 73:235-236
 - [23] Ashley RL. Laboratory techniques in the diagnosis of herpes simplex infection. Genitourin Med, 1993; 69:174-183
 - [24] Vesanen M, Piiparinne H, Kallio A, Vaheri A. Detection of herpes simplex virus DNA in cerebrospinal fluid samples using th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and microplate hybridization. J Virol Methods, 1996; 59:1-11
 - [25] Peeling RW, Sparling PF. *Sexually transmitted diseases: methods and protocols*. New Jersey: Humana Press, 1999:71-79
 - [26] Conant MA, Berger TG, Coates TJ, et al. Genital herpes: an integrated approach to management. J Am Acad Dermatol, 1996; 35:601-605
 - [27] Cowan FM, Munday P. Guidelines for the management of herpes virus infection in pregnancy. Sex Transm Inf, 1998; 74:93-94
 - [28] Nader SN, Prober CG. Herpesvirus infections of the vulva. Semin Dermatol, 1996; 15:8-16
 - [29] Memar O, Tyring SK. Cutaneous viral infections. J Am Acad Dermatol, 1995; 33: 279-281
 - [30] Memar OM, Tyring SK. Antiviral agents in dermatology: current status and future prospects. Int J Dermatol, 1995; 34:597-606
-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
行业标准
生殖器疱疹诊断标准及处理原则

WS 236—200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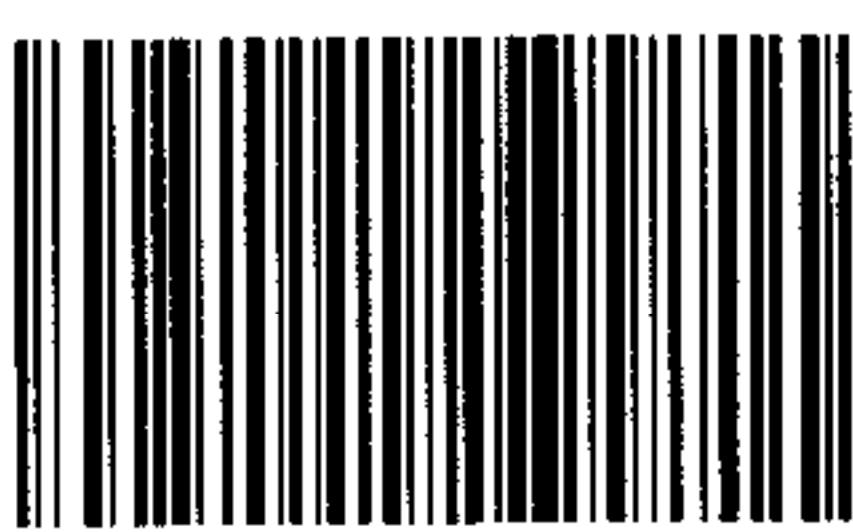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19 千字
2004 年 2 月第一版 2004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800

*

书号: 155066 · 2-15590

网址 www.bzcbs.com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WS 236-2003